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一、规划背景

硅能源产业是基于半导体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而兴起的朝阳产业，有助于加快实现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国家战略。

2022年5月，广东省硅能源产业发展工作座谈会在江门召开，江门市坚决落实省政府工作部署，打造国家硅能源产业发展基地和产品进出口基地。

5月13日，省工信厅领导到鹤山调研硅能源产业园规划和重点企业发展。鹤山立足资源优势，抢抓重大机遇，坚持高起点规划、高标准建设、高水平招商，强化产业协作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打造高水平产业园区。



区位示意图

二、规划范围及现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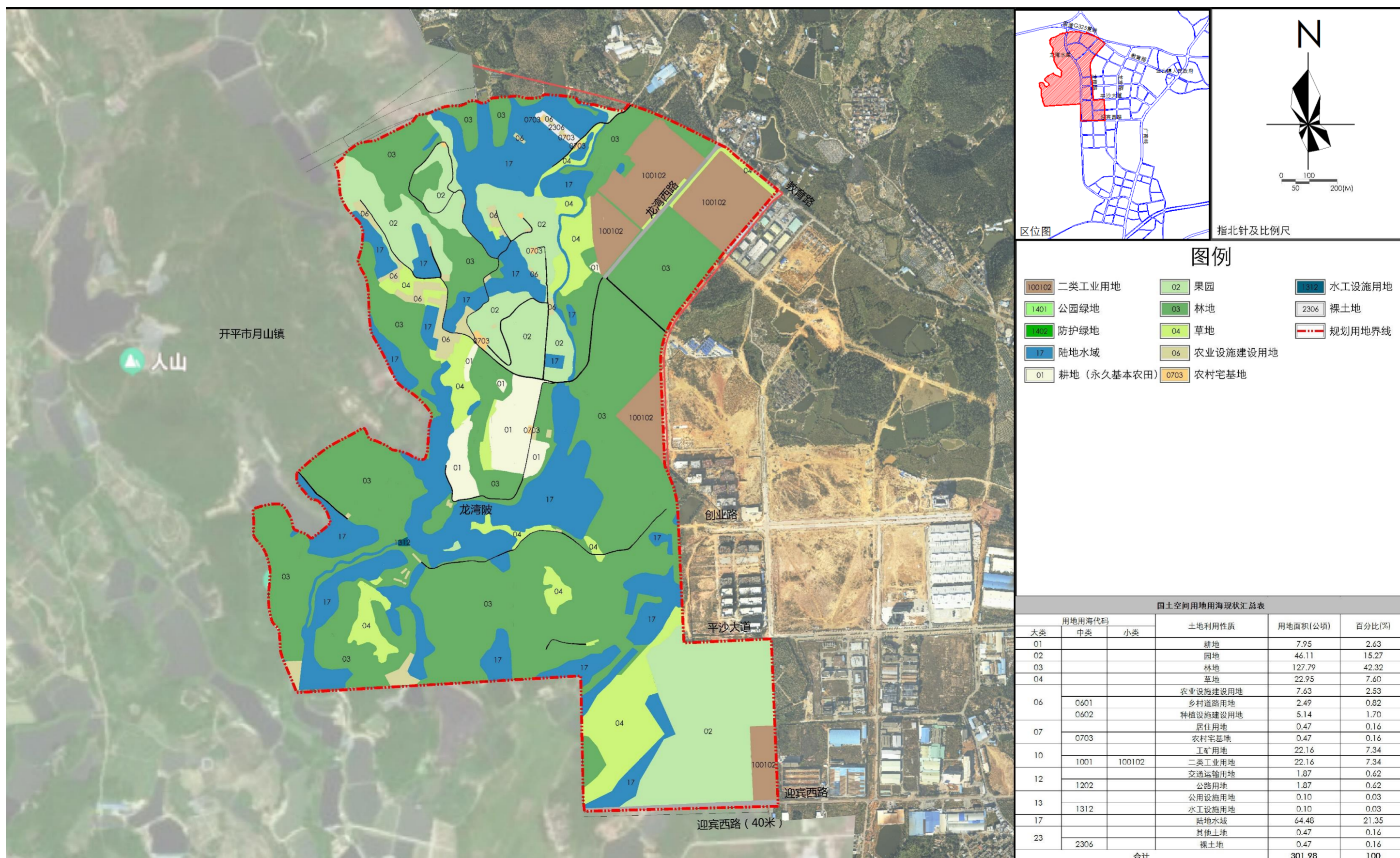
1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西部接壤开平市月山镇，南至迎宾西路，东至现状厂房，北至国道G325（复线），面积为301.98公顷。本次规划范围与2021年鹤山市政府批复的《鹤山市址山镇南部工业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范围有部分重叠，本次规划对其中道路、用地做出部分调整（详见四、道路交通规划），本次规划获鹤山市政府批复后，原《鹤山市址山镇南部工业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相应范围将根据本次规划成果作更新。

2、现状特征

现状用地以非建设用地为主，非建设用地包括耕地、园地、林地、草地、陆地水域、裸土地等共269.75公顷，占比89.32%；建设用地32.23公顷，占比10.68%，包括城市建设用地、村庄建设用地及交通运输用地等。

规划地段内部有多条4~5米村道与外部联系，路网尚未成体系。



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三、规划内容

1、规划定位

根据上位规划指引，结合区域发展诉求和自身发展条件分析，其发展目标为：

国家硅能源产业发展基地和产品进出口基地，广东省硅能源产业示范区。

2、发展规模

本次规划总人口规模约为1.6万人。

3、空间结构

规划形成“一心一廊四片区”的空间结构。

一心——国道G325复线南部的服务核心，包括园区管理中心、商业配套、市场、公交首末站、卫生站、幼儿园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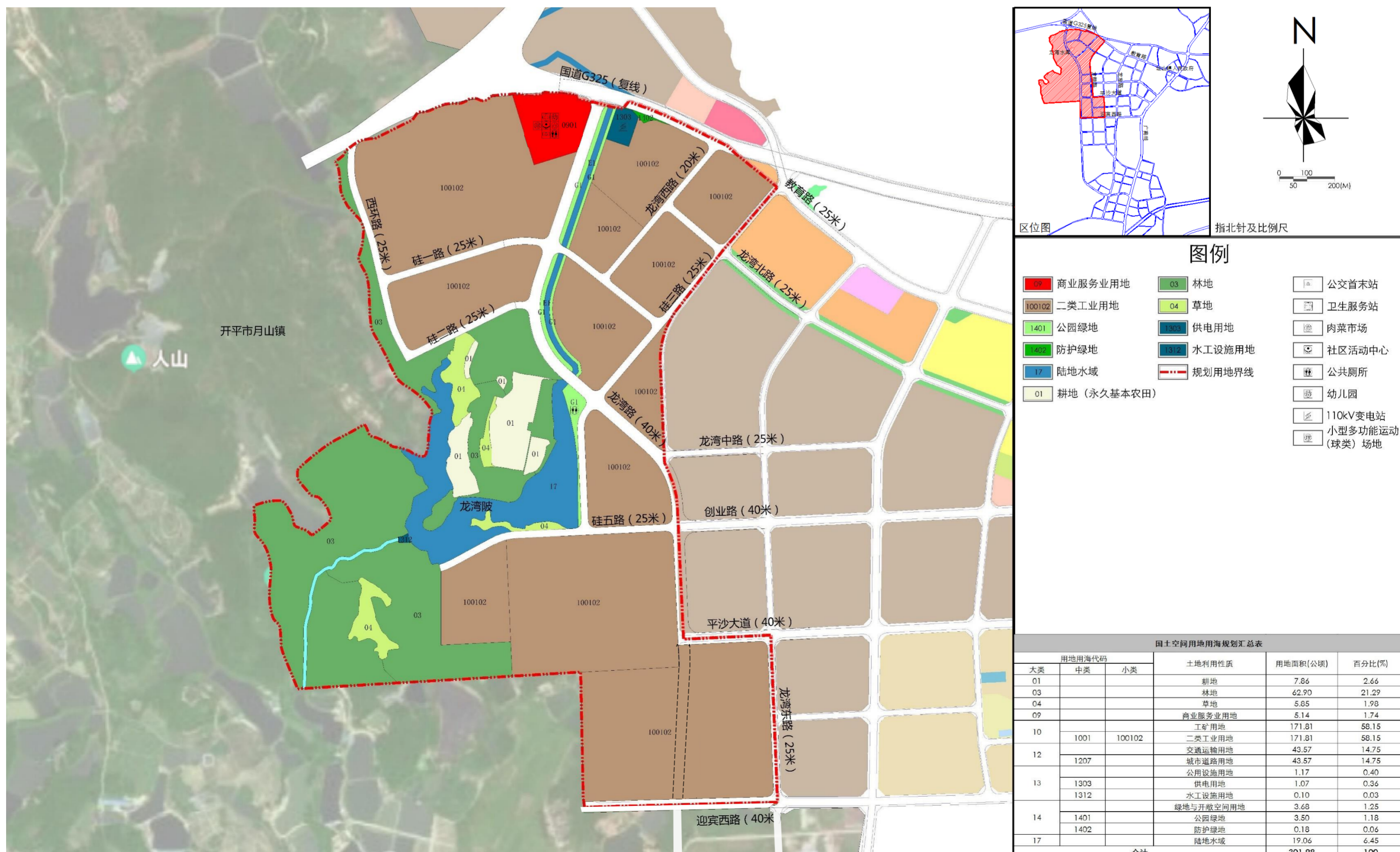
一廊——对现状河涌改造，形成连接北部水体与龙湾陂水面的景观廊道；

四片区——南、北两片硅能源产业区、东部传统产业区、中西部景观协调区。

3、用地布局

根据上位规划，综合考虑未来产业发展门类，规划用地主要为工业用地；完善规划地段的生活生产配套设施，布局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、公用设施用地。

规划总用地面积为301.98公顷，其中工矿用地171.81公顷，占比58.15%；商业服务业用地5.14公顷，占比1.74%；交通运输用地43.57公顷，占比14.75%；公用设施用地1.17公顷，占比0.40%；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3.68公顷，占比1.25%；其他用地还包括耕地及陆地水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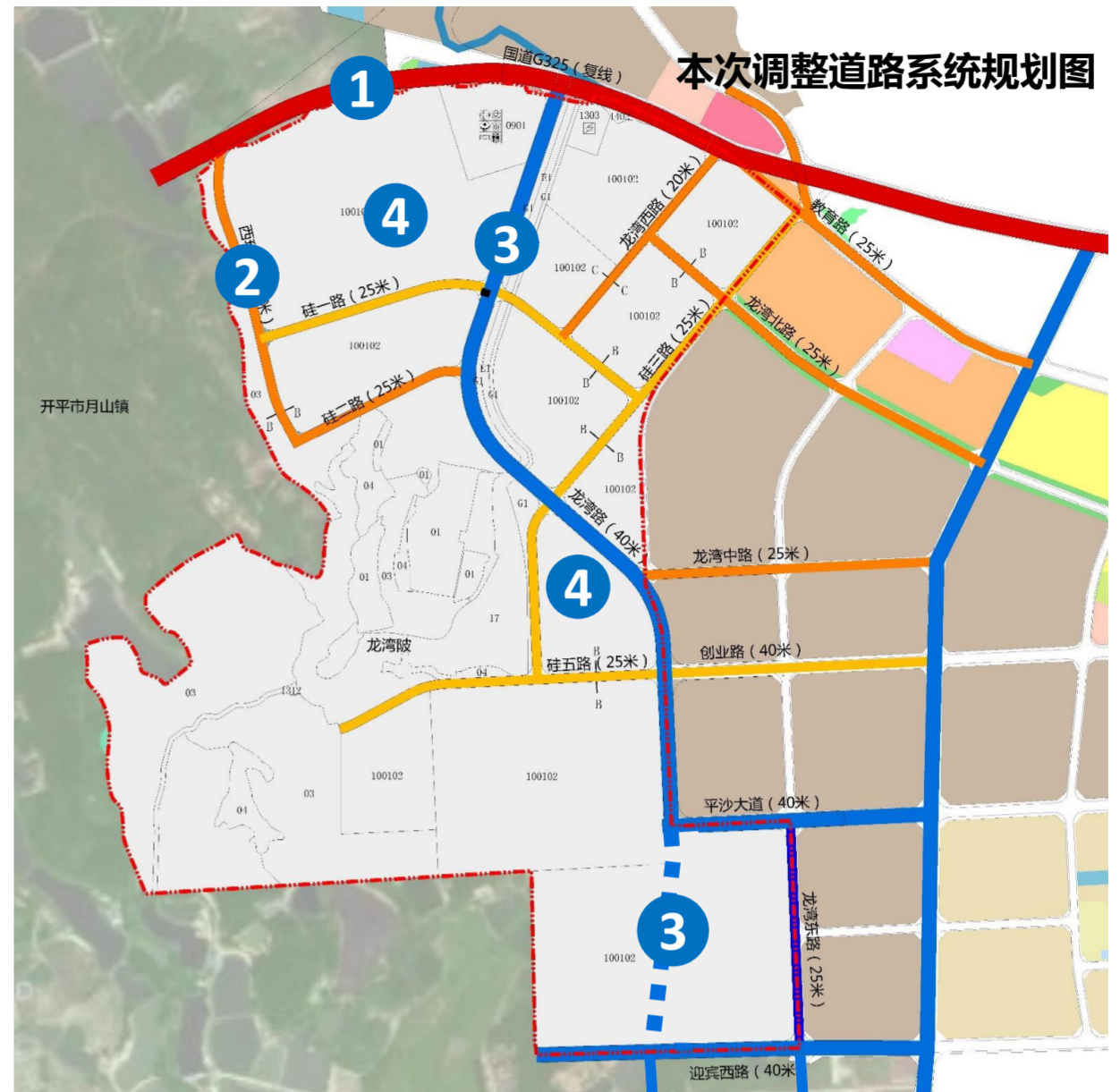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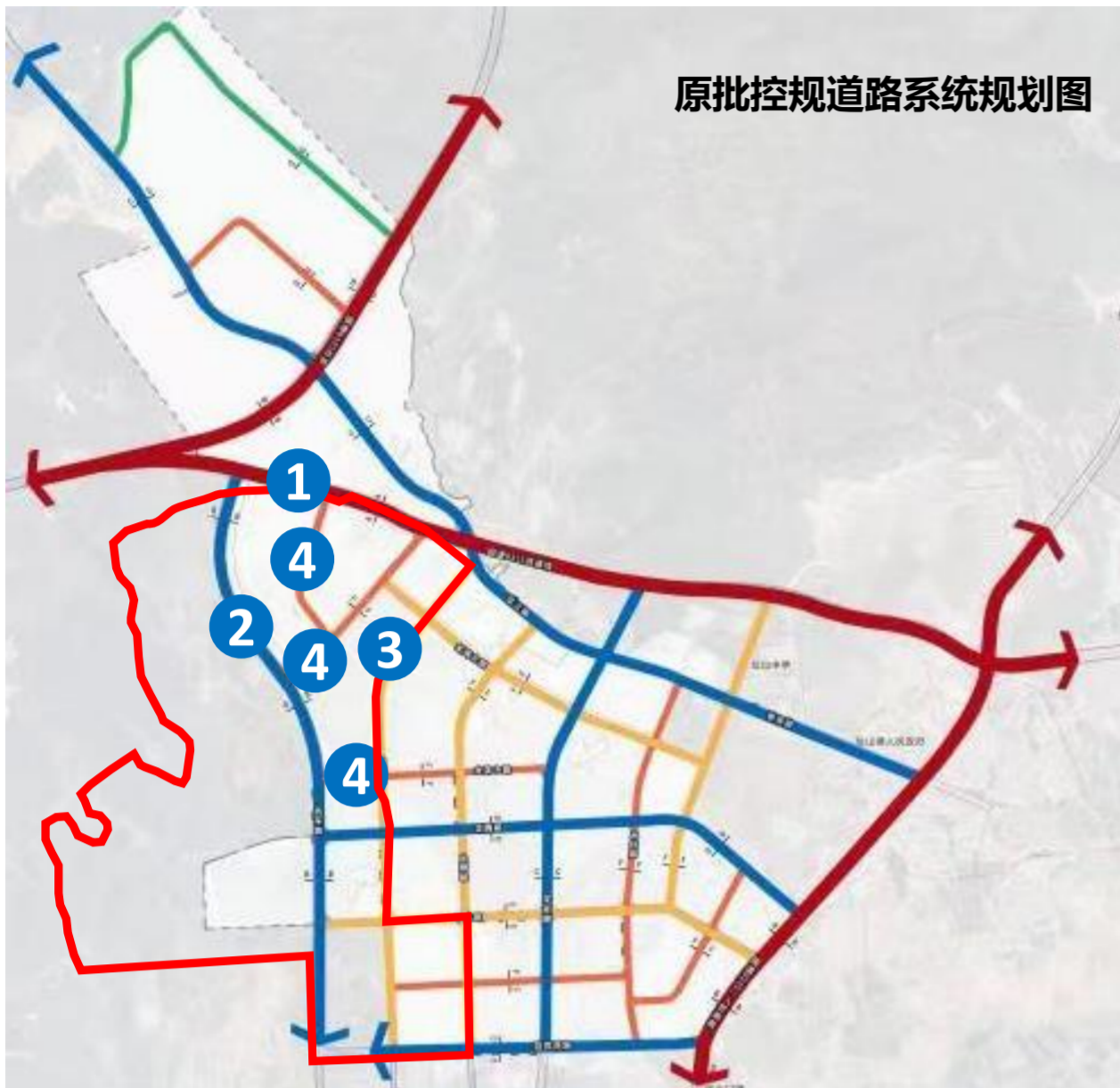


土地使用规划图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四、道路交通规划

1、对已批《鹤山市址山镇南部工业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路网的调整



- ① 结合国道G325复线最新选线，调整道路走向。
- ② 原西环路结合北部硅能源产业用地布局要求，往西移至址山镇界旁，并降低道路等级，取消南部路段；
- ③ 原龙湾路升级为园区主干路，并结合用地、水体等因素调整道路走向，往南预留弹性道路；
- ④ 结合硅能源产业用地要求取消原批控规部分支路。

2、道路交通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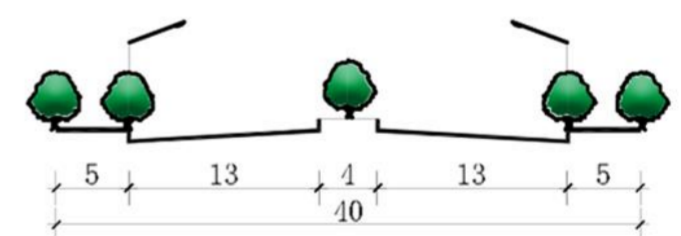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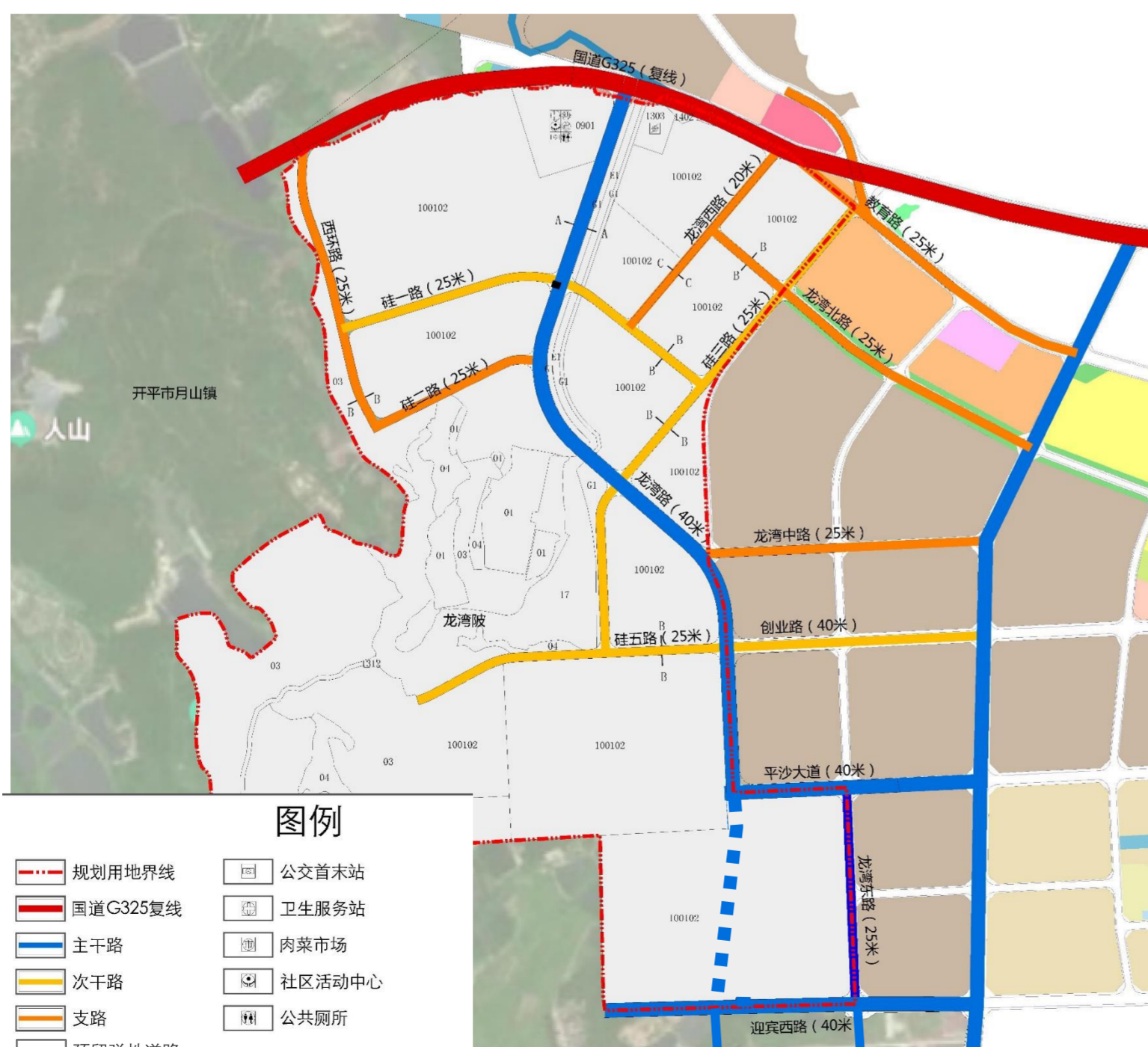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构建以国道G325复线为主要对外通道的路网结构。规划道路共划分为三个等级：主干路、次干路、支路。

主干路：龙湾路，红线宽度40米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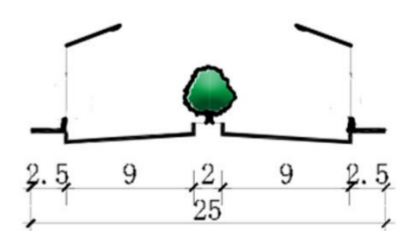
次干路：教育路、龙湾北路、硅二路、龙湾中路、硅三路、硅五路，红线宽度25米；

支路：龙湾西路，红线宽度20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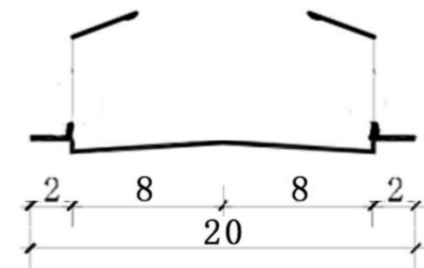
(注：以上道路名称为暂定名。)



A-A断面



B-B断面



C-C断面

道路断面示意图

道路系统规划图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五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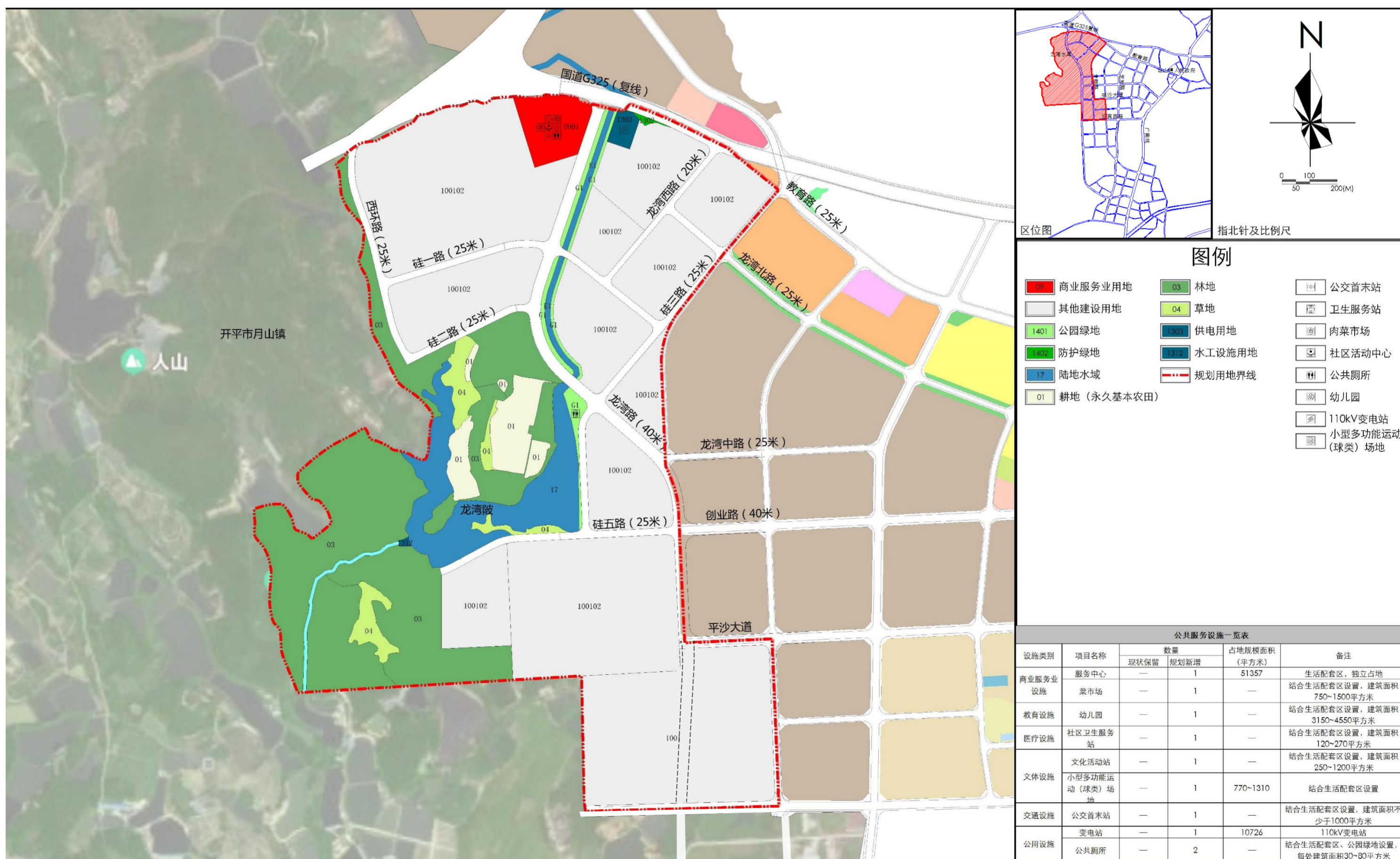
1、公共服务设施

商业服务业设施：本次规划在龙湾路与国道G325复线交叉口西南侧新增1处生活配套区，占地51357平方米，内部综合设置菜市场、幼儿园、社区卫生服务站、文化活动站、公交首末站及小型多功能运动（球类）场地等设施。

2、公用设施

供应设施：新增1处110k公共变电站，位于规划范围北部，用地面积10726平方米。

环境设施：结合北部生活配套区和中部公园绿地分别设置1处公共厕所，每处建筑面积为30~80平方米。



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六、综合防灾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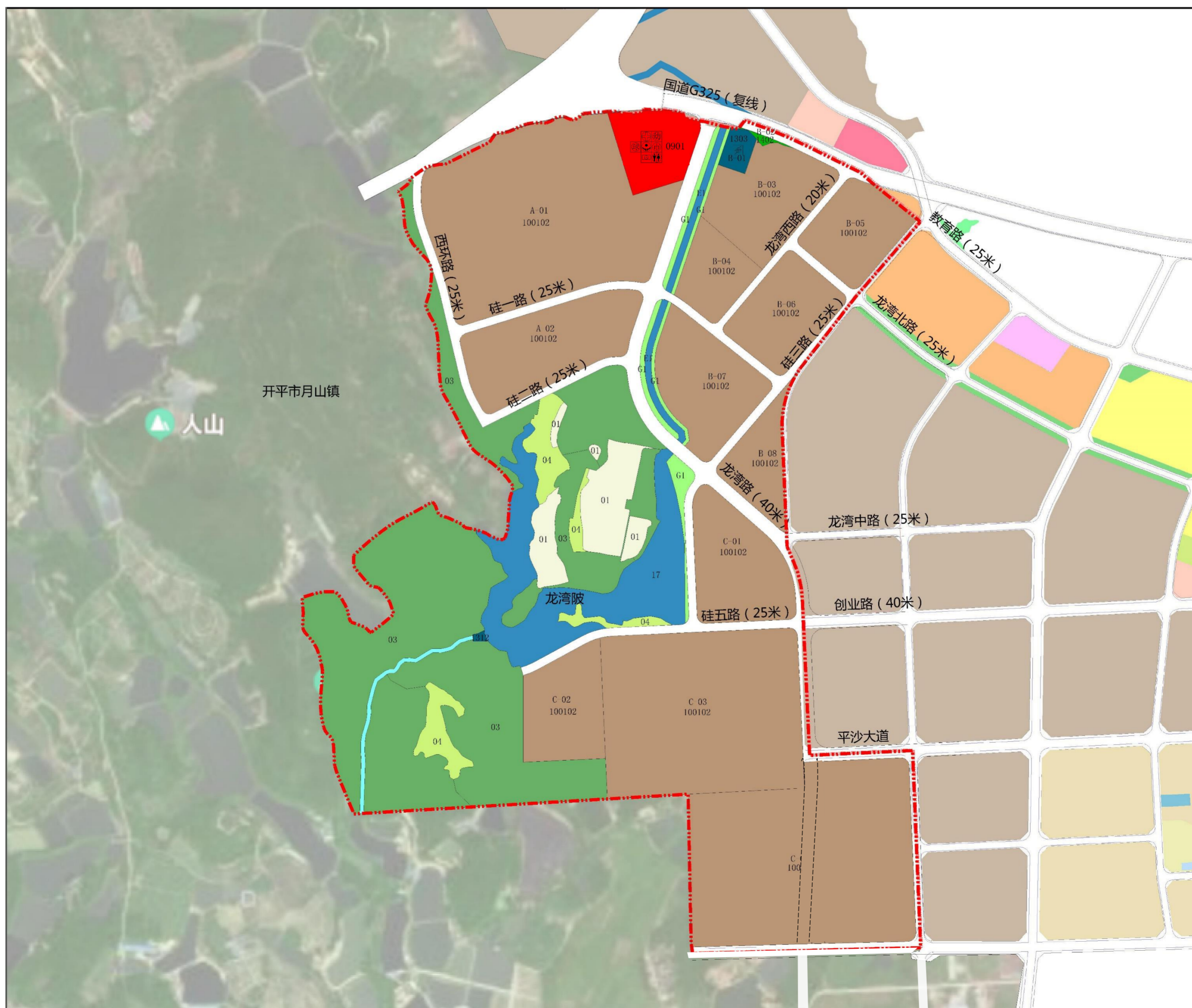
1、**人防工程规划：**规划以国道G325复线和龙湾路作为主要人防、地震疏散通道，次干路（硅一路、硅三路硅五路、创业路）作为次要疏散通道，其它疏散通道的宽度不应小于13米。

2、**消防工程规划：**本次规划在龙湾陂东北侧规划1处勤消防站用地，用于园区救灾。发生重大事故时由鹤山市消防大队统筹联动抢险扑救。各厂区应配备消防器材及其他紧急救援设施，事故发生时可以第一时间进行自救。

七、地块指标控制

地块编号采用三级编号方式，由规划地段编码-街区编码-地块编码组成。如A-01-a01，其中A代表本规划地段的一个分区编码，01代表街区编码，a代表细分地块。同时，地块可根据实际情况拆分，地块拆分后，在地块编码后加两位数字表示，如A-01-a01。

地块编码原则上按一个独立用地性质的地块为编码单位，即每一个用地编码只代表一个地块，一种用地性质。用地性质代表地块土地使用的性质。



地块划分编码图

广东省（江门）硅产业基地鹤山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文件

附：规划地块控制指标表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段编码	街区编码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名称	用地面积(公顷)	容积率	建筑密度(%)	绿地率(%)	土地兼容	兼容比例(%)	机动车出入口方位	公共配套设施	备注
A	01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34.03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、北	---	---
	02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12.04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、北	---	---
	03	0901	商业服务业用地	5.14	1.0-4.5	50	20	07	▲	东	---	---
B	01	1303	供电用地	1.07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	02	1402	防护绿地	0.18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	03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9.29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北	---	---
	04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4.72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	---	---
	05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6.92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、北	---	---
	06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7.80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、北	---	---
	07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9.60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北	---	---
	08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4.91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	---	---
C	01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9.64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西、北	---	---
	02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7.81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北	---	---
	03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29.90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北	---	---
	04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35.17	1.2-3.5	40-70	5-20	100101、110101、110102	▲	东、南、北	---	---